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路纪发〔2018〕25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转发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关于对落实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的情况通报》的通知

集团所属各分子公司党委、纪委：

现将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关于对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的情况通报》（陕交纪〔2018〕45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进行自查自纠。

各单位纪委要切实履行监督责任，督促本单位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各单位党委要针对通报指出的问题和不足，对照自查，严肃整改。集团纪委将结合九月份廉政教育月活动，对各分子公司党委落

实主体责任情况进行督查。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年8月22日

抄送：集团各领导，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室

2018年8月22日印发

共印15份